

后里國中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會議記錄

壹、開會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6 時 00 分

貳、開會地點：映眉樓四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吳國豪主任

紀錄：賴玉芬

肆、參加單位及人員：(略)

伍、校長致詞：(略)

陸、各處室工作報告：

一、報告事項詳如會議資料。

二、115 年數位精進方案計畫新增 B5-1 有關生成式 AI 研習，主辦學校為豐原國中，所以豐原國中辦的研習，將以公假排代，非屬該組(豐原國中主辦)之研習，教師參加請課務自理。

三、教育局來文重申，提醒師生避免安裝使用幾個 APP，如抖音、小紅書、微博、微信還有百度雲盤。這些會因為手機裡面信用卡號、位置，還有臉部解鎖等被 APP 掌握，然後進一步偽造成影片散播假訊息

四、市府推動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源頭減量 4.0 計畫，學校應配合事項為辦理各項會議、訓練或活動，或是租借場地給其他單位，明訂禁止使用一次性用品，包括包裝飲用水、杯水或是湯匙刀叉餐具及購物用塑膠袋及塑膠吸管。

五、分享新聞事件：某學校某學生在資訊課被老師安排特別座位，並在課堂上對學生說這是你的 VIP 位置，屬於你的搖滾區。該案件被判決 6 萬，請老師管教學生時要保護自己。

六、3/10 二年級可調式課桌椅派發本校，當天勢必影響上課時間，因時間不確定，等課桌椅一到學校，會提醒各班將舊的桌椅搬至定位，廠商會將新的課桌椅放到教室。

七、補充「114 學年度教師自殺防治增能研習」，請老師上 e 等公務園搜尋【幸福捕手有你有我】課程研習。

八、資源班補考訂於本周三第八節及週四早修。提醒新進代理代課教師，對於資源班學生評量辦法有疑慮，學期初會將評量辦法重新掛上訊息公告，老師可參閱。

九、資源班始業式訂於 3/4(三)第 6 節。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資訊組

案由：若臺中市規劃「親師生校園 APP」，本校是否願意成為本案試辦學校，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教育局 115 年 2 月 2 日第 15204 號調查表，為打造臺中市優質智慧校園環境，瞭解各校「親師生校園 APP」使用意願，以利本市納入親師生平臺規劃相關事宜，調查各校申請「親師生校園 APP」成為試辦學校的意願。
2. APP 基本功能可能包含訊息推播、校園公告、課表查詢、學習歷程(成績、缺曠、獎懲等)查詢及線上請假等。
3. 成為本案試辦學校須經由校內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並檢附會議紀錄於徵件期限內提出申請。
4. 以下為類似校園 APP 之範例參考，不代表將來試辦之內容。



決議：贊成 12 票，未過半數，提案不通過。

玖、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臺中市立后里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資料

一、各處室工作報告：

教務處

教學組

1. 【考試訊息】

- 3/2(一)~3/5(四)第八節為學生補考時間，依序為數學(3班)、自然(2班)、社會(2班)、語文(1班)，請監考老師(怡君、隆淇、建成、嘉祥、世昌、靖衿、玉珠、郁芳)注意考程，監考人員若要變動請自覓代理人，並提早告知教學組。
- 三年級第三次複習考的時間為 3/3、3/4(二、三)，請任教三年級老師注意。
- 第一次段考命題的老師，請於 3/2(一)前，將考卷及檔案送至教學組。
- 請各位老師務務必依照各領域課程計畫的課程安排及落實教學正常化。
- 有配課的老師，可向專長授課教師請教評分標準或授課方向，或參加其領域會議。
- 客語、臺灣手語、布農族語與一般課程同步開始。
- 3/9(一)第八節課後輔導開始。
- 3/9(一)國文潛能開發班、3/10(二)數學潛能開發 2 班、3/11(三)英語潛能開發班、數學潛能開發 1 班 開始。

2. 【課程教學】

- 請老師們上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領域會議的研習，報名截止日期在各領域第一次領域開會當天。
- 108 新課綱，規定授課一、二年級教師每學年至少公開課一次，包含備課、觀課、議課。

3. 【學生學習扶助實施方案】

-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網站可以提供任課教師分析受測、受輔學生在國、英、數三科的弱點(導師可以看到全部)，還有教學教材的分享，請老師多加利用。
- 請任教國、英、數三科教師及導師們完成登入「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網站及觀看教師增能影片。

註冊組

- 三年級高中職超額比序項目積分(社團、服務學習、獎勵紀錄、無記過紀錄)採計截止日為 4/30(四)。
- 三年級五專超額比序總積分採計截止日：
完全免試：4/27(一)
優先免試、聯合免試：5/14(四)
- 各領域平時分數計算方式：請依各領域所訂定的評分項目及比例計分。
- 新生報到日為 4/19(日)，屆時請三年級導師及相關行政同仁協助新生報到事宜。

設備組

1. 專科教室：

- (1) 借用專科教室，煩請借用同仁妥善規畫課程並善盡教室管理責任，督促學生愛惜公物、保持整潔，並於使用後親自檢查專科內教室相關設備物品及環境且最後離開專科教室。
- (2) 專科教室如發現有破壞、髒亂、未關電源門窗等狀況，則暫停班級使用 3~6 個月。

2. 閱讀：

- (1) 晨讀 10 分鐘全校於每週一進行晨讀(亦可用其他時間閱讀)。
- (2) 歡迎同仁利用閱讀角進行教學活動。閱讀角的書不漂移！

- (3) 圖書館、閱讀教室 2/24(二)開館，欲進行教學活動之同仁請上學務系統填報，並告知設備組。
- (4) 閱讀教室開放借書時間：每週一至週五，第 1. 2. 3. 5 節下課。
- (5) 愛閱點_后里圖書分館書展 3/2~3/6，歡迎師生至教務處走廊參與活動。

3. 教科書：

- (1) 預計五月中旬進行下學年教科圖書評選，屆時請各領域同仁以文本作為評選依據，勿將業務服務、相關配套…等列入參考。

資訊組

- 上課借用平板時，請指定該班資訊股長(不要指定小老師)前來資訊組借用，以利資訊組各項規定及協助事項能準確傳達。
- 依教育局指示，教育部調整政策，預計自 115 年 2 月 1 日起，A3 數位素養增能研習僅能由各縣市政府及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統籌規劃辦理；詳細規定尚未公告。亦即尚未完成 A3 研習的教師，未來需參加教育局辦理之研習，而無法自行上網完成，相關訊息將待後續公文再行轉知。
- 數位精進方案計畫，繼 A3 之後新增指標 B5-1，要求各校每年應達到 10%的教師參與培訓，目前臺中市教育局陸續開辦研習，請各領域於本年度(115 年)推派至少 1 名的教師參加 B5-1 相關研習，並將欲參加研習之名單轉知資訊組，以利相關研習資訊之傳達。
- 資訊安全研習 3 小時，計算方式以年度計算(非學年度)，資訊組已在共用雲端硬碟中新增本年度(115 年)研習證明的資料夾，請各位同仁有空時可以自行上網完成本年度的研習並上傳證明，期末校務會議時會再提醒大家。
- 115 年度臺中市資訊應用網路競賽，3 月複賽，4 月決賽，比賽項目為靜態繪圖、簡報製作、打字比賽、scratch 程式設計。詳細錄取名單及訓練時間將再會簽各班導師。

學校公用網路使用注意事項：

- 請各位同仁留意上網安全，使用學校網路(含 wifi)，請注意勿點選不明網站或連結，特別是大陸或國外網站及連結，勿利用學校網路下載大量檔案或長時間觀看線上影片，以避免網路被封鎖。
- 請所有同仁勿將學生或教師個人資料放置於網路或公用電腦中，以免個資外洩，亦請行政同仁妥善保管教師及學生個人資料，訂定資料申請相關程序，以免觸犯個人資料保護法。

學務處

訓育組

1. 聯課活動於第四週 3/5(四)開始上課，原則上學生不另行選課，少數學生社團會再調整，感謝社團老師的辛勞！
2. 三年級同學如果有意願報考中正預校，請學生務必找訓育組協助報名事項！

生教組

一、預定第四週 115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朝會，為本學期防震防災的演練時間，流程如下：

- (1) 先播放宣導影片。
- (2) 原地趴、掩、穩練習。
- (3) 至疏散區的演練。①集合、②點名(紅綠卡)、③回報
- (4) 帶回中庭。

二、注意事項：

1. 教職員工交通安全數位課程或研習，每年至少 4 小時(本年度為 115/1/1~115/12/31)。敬請各位夥伴利用課餘時間進行線上研習課程，本年度未完成的同仁請利用時間完成。完成後，教師研習時數證書請截圖後上傳至本校共用雲端硬碟/03 法定研習/05 交通安全/114 學年度證明。

2. 下學期秩序評分表更動:

- (1) 下學期秩序評分表，因扣分選項被使用的機會較少，致班級同分狀況較多。故將評分表改為五等第(+0~+4分)，期能減少同分狀況。
- (2) 評分時間，調整為上午(朝會.早修.預備鐘)，下午(午休或預備鐘)方便老師彈性評分。預備鐘時間建議可看要上室外課的班級是否已整隊;室內課班級，同學是否已進教室?是否未在外逗留或打球?

后里國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_____ 週秩序競賽評分表

_____ 月 _____ 日 星期 _____ 樓層: 三樓 值週老師: _____

上午(早修、朝會、預備鐘)															
項目	班別 分數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305	207	107	備註	
秩序	優異 【+4】										X				*評分老師請注意: 佩戴臂章之衛生糾察隊同學(公差)走動,請勿扣分,謝謝!!
	良好 【+3】														
	尚可 【+2】														
	再加油 【+1】														
	待改進 【+0】														
下午(午休、預備鐘)															
項目	班別 分數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305	205	307	備註	
秩序	優異 【+4】										X				*評分老師請注意: 佩戴臂章之衛生糾察隊同學(公差)走動,請勿扣分,謝謝!!
	良好 【+3】														
	尚可 【+2】														
	再加油 【+1】														
	待改進 【+0】														
合計 (基本分數 80 分)															
偶發(特殊事件) ☆若無請填「無」															

註：值週老師可依自己的時間彈性評分，上下午至少各一次。打勾✓+合計。

3. 依中市教學字第 1140109265 號函示，下學期新增「事件經過紀錄表」紙本:

- (1) 學校於調查學生行為事實時，如需請學生陳述，應以釐清案情為目的，並尊重學生意願，不得預設犯錯立場或因學生拒絕撰寫而推論其違失。
- (2) 若教師基於輔導目的需透過「書面自省」引導學生反思，亦應避免併同作為獎懲程序之依據，並以培養學生自我覺察、自我省思與自制能力為原則。
- (3) 至於事件經過之書寫，應限於事實釐清，不宜含有「自我檢討」、「犯錯事實」等文字，以維護



3. 「無腳踏」是微型電動二輪車，如下圖：完全依靠電力驅動，不需要人力踩踏即可前進。當車子完全沒電時，是沒辦法移動的，騎行前需要注意電量是否充足。車牌為白底綠字。

📍 微型電動二輪車

長的像機車

無腳踩踏板

以電力為主

- **要保「強制險」** (違規處750元-1,500元/註銷牌照)
- **要領牌/要掛牌** (違規處1,200元-3,600元)
- **要滿14歲才可以騎** (違規處600-1,200元)
- **要戴安全帽** (違規處300元)
- **不可以載人(包含小朋友)** (違規處300-600元)
- **不可以改裝** (違規處1,800元-5,400元/並責令改正)
- **不可以超速** (違規處900元-1,800元)

四、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通報被害人概況統計表：(衛福部資料)

- (一) 110年，男 637 人，女 1211 人，合計 1848 人。
- (二) 111年，男 707 人，女 1564 人，合計 2271 人。
- (三) 112年，男 1026 人，女 2319 人，其他 1 人。合計 3346 人。

(四) 不索求、不拍攝、不持有、不轉傳、不八卦。

傳私密照算犯法嗎？散布、轉傳不雅照的法律責任 什麼是「性私密影像」？定義與範圍：

根據《刑法》第 10 條第 8 項的規定，法律上所稱的性私密影像，包含性交行為、性器官、足以引發性慾或羞恥感的隱私部位，以及其他與性有關、客觀上可能引起性慾或羞恥的影像。

而偷拍、未經同意散布、製作或散布不實性影像等行為，可能涉觸犯《刑法》第 28-1 章「妨害性隱私及不實性影像罪」，亦可能違反《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或《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法規。

「同意拍攝」不等於「同意散布和公開」

即使雙方在自願的情況下拍攝並傳送了私密影像，這並不代表這些影像可以被隨意散布或公開。

在台灣，即便性私密影像是當事人「合意拍攝」，若未經對方同意而將影像散布出去，散布者仍可能觸犯《刑法》第 319-3 條。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若拍攝合意，但後續散布過程涉及強暴、脅迫、恐嚇等手段，更可能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七十萬元以下罰金。若散布者有營利目的，其刑度還會加重二分之一。

因此，「同意拍攝」不等於「同意散布和公開」，這是非常重要區分。

未成年涉及私密照傳送的法律風險

2023 年 12 月，藝人黃子佼被爆出收藏超過 2000 不兒少性影像，讓社會聚焦「未成年性影像」與「數位性別暴力」議題。黃子佼案後，2024 年，立法院三讀修正通過《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部分條文，將「重製」、「持有」、「支付對價」兒少性影像，納入性剝削的行為樣態。

根據現行《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拍攝、製造、重製、持有、散布、播送、交付、公然陳列、販賣或支付對價觀覽兒少性影像，都是違法的。無正當理由持有兒少性影像，處 3 年以下有期徒刑，若涉及購買與對價支付，最高可處 7 年以下有期徒刑。

值得注意的是：兒少性影像罰則，並無「兩小無猜」條款，即便是兒少自願拍攝、自願傳送，即便拍攝或持有者本人也是未成年，都不會減輕或免除其刑。

法律並不以「雙方同意」作為免責依據，而是以「年齡」與「影像內容」作為判斷基準。只要對象未滿 18 歲，即屬於兒少性影像的範疇，傳送與持有者皆有可能觸法。

散布、持有、不同行為的法律差異：

行為類型	可能情境	法律依據	可能刑責
散布	將私密照或性影像轉傳給他人、張貼到群組或網路平台	《刑法》第 319-3 條； 《兒少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38 條	5 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 50 萬元以下罰金； 1 年以上 7 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五百萬元以下罰金
持有	將私密照或性影像存放在手機、電腦、雲端或其他設備	《兒少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39 條	3 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六萬元以上六十萬元以下罰金； 若是支付對價而持有，則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十萬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罰金

五、「校園偏差」與「校園霸凌」的差異：

	校園「偏差」	校園「霸凌」
要件	1、具有 故意 傷害的意圖 2、呈現對生理或心理侵犯的結果	1、攻擊行為具「 持續性 」 2、具有「 故意 」的意圖 3、符合 貶抑 …等「 傷害 」要件 4、呈現對生理或心理侵犯的結果

六、重大暴力事件與天然災害因應作為

危機現場:1219 北車複合式攻擊事件

情境還原

- 地點: 臺北車站地下連通道 (封閉、路線複雜的迷宮)。
- 威脅: **縱火 + 煙霧彈 + 持刀攻擊**。利用煙霧製造恐慌，再進行攻擊。
- 群眾反應: 驚慌尖叫、羊群效應 (盲目奔跑)、**行李箱**成為致命的逃生障礙。



省思

- 在這種混亂中，你會怎麼做？

緊急應變原則(一):跑(RUN)



決策與引導

核心原則：

- 反向疏散：**不盲目跟隨人潮**。主動尋找替代路線，如貨梯、安全梯、非主要通道。

民防關鍵作為：

- 果斷喝令：大聲且明確地喊出「**丟掉行李!**」，清除逃生動線上的致命障礙。
- 展現「牧羊犬精神」：
 - 利用手電筒的強光或哨音，為混亂的人群指引一條**明確的活路**。
 - 主動引導，而非被動跟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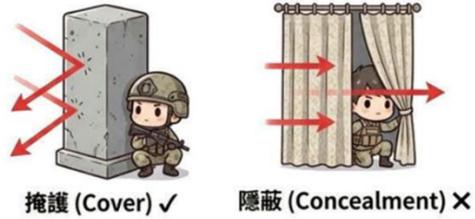


緊急應變原則(二):藏(HIDE)

隱形與防禦

核心概念 (圖文並茂) :

- 掩護 (Cover) vs. 隱蔽 (Concealment) :
 - 找掩護 (✓) : 水泥柱、實心櫃檯等能**抵擋子彈或刀械**的物體。
 - 僅隱蔽 (✗) : 窗簾、布幕等僅能**阻擋視線**的物體。
- 阻絕 (Barricade) : 積極建立防禦工事。鎖門後，用桌椅等重物**頂住門**。



靜音紀律 :

- 手機必須關閉聲音，**包含震動**。
- 將螢幕亮度調至最暗。

一聲 LINE 的通知音 = 暴露所有人的位置。



阻絕 (Barricade)

8

緊急應變原則(三):傳(CALL)

提供戰術情資

通報要領 :

- 時機：確認自身**絕對安全**後再撥打電話。
- 5W1H 情報重點：
 - Who：兇嫌特徵（例如：黑衣、戴防毒面具）。
 - What：**武器類型**（槍械？刀械？汽油彈？）。這是決定警方應對裝備的關鍵。
 - Where：精確位置（例如：M7 出口往中山站方向的通道）。



無聲報案工具 :

- 110 視訊報案 App :
 - 可傳送文字、照片、影像，全程靜音。
 - 適用於無法發出聲音的躲藏情境。

與死神搶命:關鍵技能「緊急止血」

壓、止

直接加壓 (Pressure)



用紗布或乾淨布料，使盡全力壓住出血點，**絕不中途放開檢查**。

止血帶 (Tourniquet)



標準：轉緊直到**出血完全停止**、**遠端脈搏消失**。
標記：在止血帶上清楚寫下施用時間 (Time)。

救命會非常痛，傷患會慘叫，這是正常的。你的堅持是他的生機。

體育組

各年級班際競賽：

4/13 起--二年級班際排球

4/21-----一年級班際跳繩

5/18 起--三年級班際籃球

4/2 114 學年度臺中市國民中學普及化運動大隊接力：本校代表隊 301（豐原體育場）。

5/22 114 學年度臺中市國民中學普及化運動班際排球競賽在本校舉辦，歡迎大家共襄盛舉。

本校代表隊 301。

水域安全教育宣導：

從事水上活動應注意事項：

- (一) 選擇安全地點、符合標準的游泳池(設有救生員)戲水游泳。
- (二) 切勿前往未設救生員之開放水域戲水游泳。
- (三) 戲水游泳時，應注意安全並避免危險行為。
- (四) 應有家長陪同、隨時留意學童狀況。
- (五) 學會水中自救。
- (六) 留意天氣變化。
- (七) 足夠的熱身活動，切勿過於激烈或超過身體負荷之運動。
- (八) 避免運動傷害意外發生。
- (九) 注意身體水分補充。
- (十) 運動後維持身體保暖。
- (十一) 穿著合適服裝、不穿吸水衣褲。

防溺緊急聯絡電話：

救災防護報案專線：119 海巡服務專線：118 報案專線：110 行動電話急難救助專線：112

學校衛生暨健促委員會

一、健康促進學校推動工作

1. 本學期續依據教育局要求加強推動各項多元整合性健康促進學校工作，依據計畫時程將有相關宣導與活動進行，屆時請老師配合幫忙。
2. 請同仁能響應並鼓勵學生多喝白開水(1500-2000C.C)，少喝含糖飲料，以避免不可預期腸胃炎或食物中毒發生外，亦能維持學生健康體位。

二、疫苗接種及檢查 為局端指定時間，若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 二年級同學人類乳突病毒疫苗(HPV)第二劑接種，工作暫訂於 5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打針。

接種單位：長頸鹿小兒科診所及后里衛生所

接種地點：本校四樓專任教室

觀察地點：會議室(現場觀察 15 分鐘後，再返回班級續自我觀察 15 分鐘。)

1. 血液檢查：3/4 (三)上午 7:30 地點--四樓專任辦公室

2. 尿液複檢：3/9 (一)上午 7:50 地點--健康中心

健康檢查：3/9 (一)上午 9:50 地點--四樓專任辦公室

3. 注意事項：

- (1)3/9 為雙項檢查，時間緊湊，現場檢查含聽力及心音檢查，當日在四樓活動班級務必控制音量，各處室亦請配合於上午 9 點至 12 點暫勿進行全校性廣播，避免影響檢查。
- (2)健檢項目含口腔檢查，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當日早餐後，務必進行餐後潔牙。進入檢查會場有上呼

吸道感染者，亦請配合主動戴上口罩。

(3)四樓專任辦公室於 2/26 中午至 3/9 進行場地布置及保留做為檢查用，若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4)健檢檢查結果暫訂於 3/11 日統一發放。

三、衛生宣導及檢查

1. 生活問卷後側及肺結核七分篩檢法訂於 3 月 6 日早修進行，七分篩檢若達 5 分以上者，儘速至胸腔內科進一步檢查，以確保師生在校健康。
2. 全年級潔牙用具及抹布和口罩檢查訂於 2 月 25 日星期三升旗進行。
3. 為預防校園流行疾病聚集或蔓延，請老師多留意學生健康狀況，若出現(如群聚腸胃道感染或腸病毒、水痘、麻疹、結膜炎、新冠及流感等)，請通報衛生組及健康中心，並配合進行校安通報與必要的班級消毒與隔離措施。另有傳染病防治與衛生保健相關資訊已放置於本校網頁-健康促進學校資料夾及各班班級健康資料管理冊，請自行參閱。
4. 有上呼吸道感染者，務必遵守咳嗽和打噴嚏禮儀，自備口罩配戴。

午餐供應推行委員會

◎業務報告

- 和峰已於開學前完成廚房內外消毒、清洗水塔、廚房內大掃除。
- 114-2 清寒弱勢學生午餐費補助申請與原住民學生午餐費補助申請名單審核。
- 114-2 例假日安心餐券申請及家長代領名單審核。

總務處

事務組

- 114 學年度財產盤點擬於 5 月份辦理，屆時會請財產保管人於計畫期間配合盤點作業。
- 各處室行政同仁因辦活動需借用會議室、演講廳、學府藝廊、視聽教室等場地，請於學期初完成登記。

輔導室

輔導組

- 請各位導師檢視各班家庭狀況一覽表，若有錯誤或新增個案，請直接修改或新增，並於 3/6(五)前送回輔導組，謝謝！
- 請各位老師務必注意班上學生如有中輟之虞、高關懷學生、家暴兒虐、脆弱家庭、性侵害防治、未婚懷孕、家庭經濟困難、學生憂鬱傾向及自我傷害等通報事項，如發現學生有任何異樣，請與輔導室及學務處密切聯繫，以期收到預防及輔導之效。
- 藝才班術科測驗報名自 2/23(一)~3/9(一)止，寒假前已發放簡章予之前調查有意報名之同學，為免向隅再請三年級導師協助公告若還有有意報考的同學請務必於 3/5(四)前找輔導組辦理，謝謝。
- 行事曆更正：三年級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原訂於 3/3(二)早自習因與模擬考衝突，故調整至 3/6(五)早自習辦理，敬請見諒。

老師們的武功秘笈

近年來學生的心理健康議題在台灣越來越受到重視，老師們往往在過程中扮演與學生較親近，同時也是至關重要的角色。

面對學生傾訴各種煩惱，到底應該如何回應或是協助他？學生向我釋出求救訊息，要如何能接住他，同時也照顧好自己？

《教師篇》內容從老師的角度出發，希望協助老師們解開有關心理健康與自殺防治的疑問，成為校園中最有力量的心理健康推動者。

歡迎下載手冊
點閱意見回饋！

教育部學務司-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專區
1.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與自殺防治手冊
2.校園自殺防治懶人包
3.校園自殺防治手冊簡章

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與自殺防治手冊
教師篇

青少年的未來
你我共關懷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大學

在教師篇手冊中 我可以找到...

心理健康識能
學繁靜心與呼吸演練
壓力管理策略
去除汙名化
情緒教育
自殺防治守門人
情緒教學
Gather Town 情緒遊戲
自快活
心理網路平台
資源連結
三級輔導因應方式
親師夥伴關係

如何自我照顧
~保護學生也要適時照顧自己~

睡眠充足
營養均衡
身心放鬆
規律運動

良好溝通 Communication
理解與尊重特性及需求，善用溝通技巧，彼此溝通需求。

建立信任關係 Connection
積極與建立信任，積極與導師、輔導老師、家長溝通。

關懷 Care
積極與關心與支持導師、輔導老師、家長的溝通。

3C精神

我的學生怎麼了？
如何早期辨識學生的心理困擾症狀

學生說的話、表現出的行為、情緒，甚至是同儕的觀察轉述，都有可能是蛛絲馬跡，需要老師們像偵探般細細觀察與關懷。

班級經營
-導正自殺迷思
-建立同儕支持
-經營正向教學環境
-特殊需求學生的心理健康
-自殺防治守門人教育

打造一個正向心理健康促進的學習環境

主題融合貼近現場的許多建議和做法，希望老師們讀完手冊，能帶著這些技巧，幫助更多的學生！

Gather Town 遊戲空間

心快活
心理網路平台

衛生福利部
自殺防治通報系統

補充：

補充 輔導組

關於「114學年度教師自殺防治增能研習」：
請各位教師於「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搜尋
「幸福捕手有你有我」(認證1hr)(如右QR)

(1)課程簡介

你是否曾經注意到我們周遭的家人、鄰居、朋友透露他們對生命倦怠的訊息？你是否知道如何察覺異樣並適時伸出援手嗎？本課程將帶你認識自殺防治的概念，藉由講師的講解，告訴大家如何提早發現自殺的警訊，進而透過「看、聽、轉、牽、走」5大口訣讓你我成為幸福捕手，幫助身邊心情低落的人找到出口。

(2)講師 / 單位名稱

許皓宜諮商心理師



資料組

生涯發展教育委員會：

1. 3年級—第一次選填志願結果表單完成家長簽名後請浮貼於輔導紀錄手冊第21頁志願選填報表浮貼處。
2. 生涯諮詢調查表請各班於行事曆中所訂日期繳交資料組彙整。
3. 下學期依本校生涯發展教育計畫規劃辦理的活動有：
 - (1) 2年級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兩節課,請任教老師提早4天告知資料組施測時間)、1年級學習態度測驗
 - (2) 2年級職業達人入班宣導
 - (3) 生涯發展教育宣導講座
 - (4) 2年級高中職群科入班宣導
 - (5) 3年級高中職參訪(致用高中及明台高中)
 - (6) 3年級會考後高中職入班宣導
 - (7) 各項均質化活動
 - (8) 國中學生技職教育博覽會(臺中市)

請任教各年級輔導活動課的老師利用輔導活動課時間讓學生進行114學年度第2學期學務系統中學生基本資料(原紙本A卡)輸入

*若授課班級學生之114-1資料未完成,則須由老師手動登入後、學生方可進行輸入個人資料

*若學生基本資料無變動,老師亦可以使用複製的功能鍵複製上學期的基本資料。請各班導師務必檢視班上學生家庭狀況是否需要更動

1. 開學日進行發放各年級的生涯輔導紀錄手冊--請利用第一週和第二週時間完成修補正
2. 114-2生涯檔案夾內頁學習單可以從寒假作業開始進行收集彙整

技藝教育課程

1. 請2年級導師可以向各班同學宣導2年級技藝教育課程遴選。通過的第1門檻為記過記錄在2小過以內,有意參加的同學要注意是否合乎規定條件。另外,領域比序成績為綜合領域+科技領域及藝術領域一上到二上的成績總和。
2. 3年級修習技藝教育課程於2月26日星期四起開始上課。
3. 3年級學生中投區實用技能課程招生報名說明會擇日進行。
4. 114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商管職群的選手將待合作學校致用高中老師上課後再行挑選。
5. 114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餐旅職群選手已選出並取得家長同意書。已於寒假規劃選手學科和術科練習。

討論：申請開辦115學年度國民中學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

1. 辦理時間：每星期四下午第5節~第7節
2. 開設職群：第1學期 餐旅職群；第2學期 商管職群
3. 115學年度上下學期均須修習為原則。若要申請退選擇依本校退選實施辦法辦理
4. 學生人數：28~30名學生
5. 遴選條件：依本校遴選辦法辦理
 - 第1階段：懲戒紀錄須於2小過以內(累計2小過或超過2小過者先淘汰)
 - 第2階段：比序1上到2上三個學期的綜合領域、藝術領域、科技領域的成績總和。若有同分者,以參加校內資訊競賽得名者優先錄取(由名次較優者依次錄取,若1、2年級競

賽同名次,則以2年級得名優先錄取)

人事室

【114學年度第2學期子女教育補助申請】

本室依114學年度第1學期同仁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資料列印「114學年度第2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書」送請同仁核對資料,請於115年3月11日(星期三)下班前檢附繳費收據(國中小免附收據)並簽章後送人事室彙整。

申請注意事項:

(一)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以下簡稱人事總處)為配合教育部實施「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教育部112年7月14日臺教高(四)字第1120068368號函略以,拉近方案定額減免私立大專學生學雜費差額新臺幣(以下同)3.5萬元/年、高中全面免學費等措施,基於政府學雜費補助不重複請領原則,學生若同時具有各類就學費用減免辦法或其他部會助學補助等方案之資格,得依當事人意願自行擇一擇優辦理學雜費補助。

(二)公教人員子女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申請子女教育補助。但不包括領取優秀學生獎學金、清寒獎學金、民間團體獎學金及就讀國中小未因特殊身分獲有全免(減免)學雜費或政府提供獎助者:

(1)全免或減免學雜費(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費補助)。(2)屬未具學籍之學校或補習班學生

(3)就讀公私立中等以上學校之選讀生。(4)就讀無特定修業年限之學校。

(5)已獲有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享有公費、減免學雜費之優待。

(6)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補)助。

(三)收費單據:國中、小無須繳驗;公私立高中(職)以上繳驗收費單據,又未能繳驗收費單據者,得以其他足資證明繳付學費(支付)事實之證明文件,併附原繳費通知單申領。另如為初次申請者,請檢附戶口名簿影本一份;收費單據如為繳交影本者,並由申請人簽名。轉帳繳費者,應附原繳費通知書。

【健康檢查補助】

本府教育局115.1.27中市教人字第1150003909號修正「臺中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並溯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一月一日生效;

本府教育局115.1.29中市教人字第1150009762號有關本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代理教師,比照「臺中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辦理,並溯自115年1月1日生效。(詳校網115.2.3公告)

【115年資深優良教師獎勵案申請】

115年資深優良教師獎勵案自即日起受理,符合同仁請於115年3月5日前填妥推薦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人事室彙辦。

★經查115年符合服務屆滿30年者有:紀勝隆教師、詹育真教師、陳建成教師;服務屆滿10年者有:周侑菽教師(併職前符合規定私校年資)。本校115年無屆滿20年人員。名單如有漏列或錯誤者,請逕洽人事室查詢。



【轉知本府 115 年度員工協助方案委外服務事項】

(一)多元求助系統

1、0800 專線電話諮詢：於週一至週五中午 12 時至下午 8 時（115 年度承攬廠商延長營運時間為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國定假日為休息日）提供 0800-028-885 免付費專線電話諮詢。

2、Line 官方帳號、線上平臺及電子郵件預約諮詢：24 小時接受同仁申請，提出申請後由專人聯繫，提供服務。

(1)Line 官方帳號：搜尋 ID (@taichungeap)。

(2)線上平臺 甲、個人求助網址：<https://forms.gle/ZEcBj5kegLMxEYfdA>。

乙、主管（人事）人員轉介 網址：<https://forms.gle/Hm5HXEa4jheTLev66>。

(3)電子郵件信箱地址：jinghsinpsy@gmail.com。

(二)一對一顧問諮詢

1、同仁透過多元求助系統提出之需求，經評估需進一步諮詢者，進行一對一顧問諮詢服務。

2、本項服務以面對面諮詢為原則，如有特殊情形，得採視訊或電話等方式進行。每人年度內以 3 次為限，每次諮詢時間 50 分鐘至 60 分鐘。

3、本年度服務駐點除南屯區外，增加潭子區及沙鹿區二處駐點，提供同仁就近之選擇。

(三)心理巡迴駐點服務體驗活動

1、為紓緩同仁工作壓力，增進自我覺察，邀請專業諮商心理師至各機關學校辦理一對一顧問心理諮詢、小團體諮詢或體驗活動。

2、體驗活動主題包含「靈魂香氛手作」、「卡牌探索」、「微景觀生活：生態瓶或多肉組盆」、「漂浮的綠意：水苔球園藝體驗」、「桌遊語境」等。

3、同仁可視需求自行上網申請（網址：<https://forms.gle/YMyoyrtspHMUXRYb8>），並由人事處評估後辦理媒合作業。

(四)專家入場諮詢

提供各機關學校就同仁工作面、組織面及管理面疑難問題，申請專業機構安排合適專家入場諮詢。

年度內至多以申請 2 次、每次服務 2 至 3 小時為原則。

(五)機關危機事件團體諮詢：

提供各機關學校於重大意外造成同仁傷亡，或同仁自傷、傷人及其他嚴重影響工作士氣事件發生

後，申請專業機構安排提供相關人員之減壓團體諮詢服務及後續追蹤。年度內至多以申請 2 次、每次服務 1 至 3 小時為原則。

【加強宣導且落實職場霸凌及職場性騷擾防治相關規範】

(教育局 115.1.30 中市教人字第 1150010226 號函重申)

一、為建構安全、尊重及友善之校園職場環境，以確保教職員工人格尊嚴及身心健康，落實職場霸凌及職場性騷擾防治相關處理規範及機制，於處理案件時應確實依相關規定辦理，及踐行相關作業程序，妥適規劃辦理時程及時效管控，並適時關心同仁、重視內部和諧及相互尊重，避免發生職場霸凌或職場性騷擾情事。

二、有關性騷擾防治宣導，加強以下觀念：

(一)任何未經對方同意之肢體接觸、靠近或觸碰，如使對方感到不適或造成心理壓力者，均應避免。

(二)言語、文字、圖像、動作或其他帶有性暗示、性意味或涉及性別刻板印象之行為，均可能構成性騷擾。

(三)性騷擾防治不因職稱高低、資歷深淺或關係親疏而有所差別，行為一旦涉及不當，應依法啟動處理機制，並即時提供必要之協助與保護措施，以確保當事人權益。